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ERGY

SANERGY GROUP LIMITED

昇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59)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告**

昇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或(「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之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0,135	23,776
毛利	2,582	2,483
毛利率	12.8%	10.4%
淨虧損	7,528	9,664
	(改善22.1%)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	3,548	4,634
	(改善23.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指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銷量(公噸)	6,994	8,062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附註a)	95	85
應付賬款週轉天數(附註b)	182	103
存貨週轉天數(附註c)	331	301
因工殉職事故(件)	—	—

附註：

- (a)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乃按有關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期末結餘除以有關期間的收益，再乘以182天計算得出。
- (b) 應付賬款週轉天數乃按有關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期末結餘除以有關期間的銷售成本，再將所得數值乘以182天計算得出。
- (c) 存貨週轉天數乃按有關期間的存貨期末結餘除以有關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182天計算得出。

業務回顧

在二零二六年上半年，面對持續嚴峻的市場環境，本集團標誌性的「雙引擎」策略持續展現其戰略價值與適應力。我們已檢修我們的意大利工廠並專注於全面成本重組與營運優化，目前已達成重要里程碑，於二零二六年第四季度可重啟生產。與此同時，即使在美國對源自中國的產品實施關稅措施的情況下，我們的中國工廠仍在維持銷量與盈利能力方面發揮了關鍵作用。

因此，本集團維持了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達成的毛利水平，錄得毛利約2.6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2.5百萬美元)。毛利率仍從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10.4%提升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12.8%，表明即使面對嚴峻的市場環境及我們的意大利工廠進行戰略性重組，我們以利潤為核心的策略仍展現出韌性。

該表現得益於持續落實以下關鍵措施：

- (a) 將銷售策略重新定位至北美市場等獲利能力較高的地區；

(b) 主動避開虧損地區及訂單；及

(c) 持續注重成本管控及營運資金效率。

相較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在持續的成本節約措施及嚴格的庫存管理的加持下，該等措施促使每公噸平均銷售成本進一步減少。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存貨水平已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36.8百萬美元減少至約31.8百萬美元，反映出本集團持續去庫存的努力。此舉強化了我們的流動性及資產負債表，使我們能更具彈性，以便在未來市場復甦時迅速擴大產能。

儘管存在該等行業不利因素，但憑藉有效的成本管理及業務營運的策略性調整，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表現均有所改善。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已成功完成第一階段的轉型－恢復毛利盈利能力及強化資產負債表。

未來前景

市場環境與展望

本集團預期，嚴峻的市場環境將持續至二零二六年下半年。然而，展望二零二七年，我們預期美國將採取進一步的貿易措施(包括可能對來自中國及印度的石墨電極徵收進口關稅)，這將為石墨電極產品的全球貿易流通帶來更多不確定性。雖然該等措施對我們從中國出口至美國構成障礙，但同時也在美國市場創造了戰略性的供應缺口。本集團認為，其意大利工廠經過全面的成本重組及營運優化，已具備充分條件填補此缺口並捕捉新增需求，從而將監管挑戰轉化為競爭優勢。

儘管出現了該等新興機會，短期內的需求環境仍面臨壓力。根據世界鋼鐵協會的數據，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全球粗鋼產量仍面臨壓力，70個呈報國家的產量同比下降0.7%至931.5百萬噸。雖然北美地區展現出韌性，一月至六月期間產量增長5.7%，但歐盟地區持續面臨逆風，同期產量萎縮0.3%。這種復甦不均衡的態勢以及鋼鐵產量的整體萎縮，持續對石墨電極產品的下游需求構成壓力。

優勢、資源及戰略定位

儘管存在該等外部壓力，本集團已透過採取積極的管理行動展現韌性。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儘管關稅對本集團的銷售造成一定壓力，但由於高級管理層實施的合理化及財政審慎措施，關稅對本集團銷售成本的影響被控制在較低水平。

本集團獨特的業務佈局(包括位於意大利及中國的兩座國際生產廠房)賦予了獨特的競爭優勢。該地域多元化佈局使本集團能夠靈活調整營運策略，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地緣政治局勢及貿易政策變動，確保我們在履行不同市場的客戶訂單時保持敏捷應變能力。該策略不僅鞏固了本集團的韌性，更使我們能夠及時搶佔商機，為可持續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策略重點及實施路線圖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餘下時間的策略重點明確，並圍繞以下支柱：

- **產能重啟：**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在意大利工廠實施全面成本重組計劃(該計劃已精簡人力、重新協商關鍵供應合約並削減固定成本)後，該工廠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第四季度恢復生產。該等措施已顯著重置了成本基礎，而產能的逐步提升將推動進一步降低單位成本。
- **選擇性業務增長：**在追求盈利訂單的同時，擴大銷量，並在面對市場波動時保持嚴謹的態度。倘合適行業出現可使收入來源多元化並有所增強的機遇，本集團將不排除該等機遇。
- **營運紀律：**本集團策略的核心要素是持續專注於營運效率並加強客戶關係。
- **財務可持續性：**實現足以覆蓋營運及融資成本的毛利水平，並向可持續盈利模式邁進。

管理層將不時審閱上述策略重點的進展情況，並於其後的中期或年度報告中披露因應市場狀況演變而對策略作出的任何調整。

中長期展望

在中長期內，受碳中和目標及去碳化努力所驅動，全球向電弧爐煉鋼轉型的趨勢將繼續支撐對超高功率石墨電極的結構性需求。憑藉強化的營運基礎、改善的成本結構及策略性的地理佈局，本集團已做好充分準備，從此長期趨勢中獲益。

除了有機增長之外，本集團正採取雙管齊下的策略，以推動長期價值創造。在內部方面，我們正積極探索長期解決方案，以進一步降低電費成本，從而提升競爭力。在外部方面，我們則正在評估戰略性產業整合的機會。預期該等舉措將產生多方面的協同效應，使本集團的收益來源更加多元化，增強整體業務的風險韌性，並打造更均衡的收益結構。

本集團對其應對短期不確定因素的能力保持信心，同時致力邁向可持續盈利，並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收益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約23.8百萬美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20.1百萬美元，乃主要由於：

- (i) 石墨電極平均售價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每公噸約2,949美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每公噸約2,696美元，反映出本集團在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下持續秉持避免承接虧損訂單的原則；及
- (ii) 石墨電極銷量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約8,062公噸減少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約6,862公噸，主要由於意大利工廠進行策略性生產優化及積極的庫存削減措施；該工廠已成功推行全面的成本重組與營運效率提升計劃，不僅精簡了營運流程，更大幅降低了庫存水平。

上述跌幅部分被以下因素所抵銷：

- (i) 中國內地收益顯著增長，增至約9.7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6.9百萬美元），彰顯本集團在國內進一步鞏固的市場地位；及

- (ii) 有色金屬貿易業務成功進行試點，帶來約1.6百萬美元的新收益，部分緩解核心石墨電極業務的萎縮。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約21.3百萬美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約17.6百萬美元，主要由於：

- (i) 本集團各項業務持續採取成本優化措施，尤其是在採購及物流方面；及
- (ii) 核心石墨電極業務的每公噸平均銷售成本持續下降，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每公噸約2,641美元進一步減少9.1%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每公噸約2,321美元；

該等減少部分被以下因素所抵銷：

- (i) 美國對我們的產品徵收關稅的影響；及
- (ii) 有色金屬貿易業務所產生的銷售成本。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表現保持韌性，二零二六年上半年錄得毛利約2.6百萬美元，而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則為2.5百萬美元。同期毛利率由10.4%提高至12.8%。更重要的是，核心石墨電極業務的毛利率達13.9%，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整體毛利率10.4%大幅改善。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約3.6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約5.1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多項策略性措施所致，包括融資及重組活動的專業顧問費，以及重組期間維持本集團營運基礎設施所產生的其他固定間接開支。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維持相對穩定，約為1.3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1.3百萬美元)，反映本集團持續採取審慎的債務管理。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26.3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4百萬美元)。

報告期間虧損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錄得擁有人應佔虧損約7.5百萬美元，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虧損9.7百萬美元大幅改善，減少22.1%。虧損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持續錄得毛利及持續進行成本優化。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85天增加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95天，與我們預期的付款條款及收款時間表大致保持一致。本集團並不認為該趨勢預示着信貸風險上升，因此，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並無計提特定撥備。

應付賬款週轉天數

應付賬款週轉天數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103天大幅增加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182天，反映本集團為延長結算期所作的努力取得成功，此乃其現金流保存策略的一部分。

存貨週轉天數

存貨週轉天數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301天增加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331天。儘管市場環境持續面臨挑戰，銷售已轉向北美及其他具有較強價格潛力的市場等價格較高的地區，同時刻意避開虧損地區及訂單。該方法與我們的策略性審慎理財政策及已實施的措施一致。

流動資金、資本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通過以下方式不時滿足資本需求：(i)業務所得現金；(ii)來自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所得款項；及(iii)首次公開發售及供股及本公司股份配售的所得款項。

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及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為約1.6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4.5百萬美元)、約1.7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1.3百萬美元)及約1.2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4.9百萬美元)。

本集團就其財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性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諾的流動性結構能夠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求。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13.1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百萬美元)，主要以美元、歐元、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26.3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4百萬美元)，主要以美元、人民幣、歐元及港元計值。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主要用於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而全部以商業借貸利率計息。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1.3百萬美元為固定利率借款。

本集團維持權益與債務之間的平衡以管理其資本架構。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權益與負債總額分別約為89.6百萬美元及80.3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91.1百萬美元及81.7百萬美元)。

資產負債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根據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9.0%增加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約29.3%，原因為期內總權益減少。

外匯風險

本集團有交易性貨幣風險。相關風險來自於經營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銷售或採購。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且本集團不打算尋求對沖外匯波動風險。然而，本集團的管理層不斷監測經濟形勢及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狀況，並將在未來適當時考慮採取適當對沖措施。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支出主要包括就擴充營運而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支出。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資本支出約為0.8百萬美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除已抵押銀行存款外，賬面值分別為約6.9百萬美元、約2.2百萬美元、零美元及零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約6.0百萬美元、約18.7百萬美元、約零美元及約3.6百萬美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貿易應收款項及工業租賃用地已抵押予第三方，以獲得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收購太谷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六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昇瑞(山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買方」)與山西太谷明興碳素瑪鋼有限公司(「賣方」)訂立協議(「資產購買協議」)，以收購石墨電極產品相關的樓宇、生產設施及無形資產等(「太谷資產」)，代價約為人民幣80.5百萬元，其中人民幣40百萬元已按付款時間表支付。收購太谷資產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完成，而所有太谷資產已根據資產購買協議之條款轉讓予本集團。其後，賣方以不可抗力為理由要求撤銷資產購買協議，並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左右開始非法佔用太谷資產。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表示，鑒於收購太谷資產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完成，故賣方以不可抗力為理由撤銷協議屬毫無根據。在此期間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申請仲裁前，本公司已作出重大努力與賣方進行磋商，以重新取得太谷資產。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賣方佔用太谷資產違反了資產購買協議及中國法律。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本公司向上海國際仲裁中心提出仲裁申請，要求賣方立即歸還太谷資產，並賠償自賣方非法佔用太谷資產以來所招致的損失。截至本公告日期，已向仲裁庭提交司法鑑定申請。該鑑定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內完成。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匯報最新發展。

除上文或本公告另行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佔本集團總資產5%以上的任何重大投資。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20,135	23,776
銷售成本		<u>(17,553)</u>	<u>(21,293)</u>
毛利		2,582	2,483
其他收入	4	443	333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305)	(4,979)
銷售開支		(684)	(1,137)
行政開支		(5,140)	(3,643)
其他開支		(1,825)	(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8	(130)
財務成本		<u>(1,300)</u>	<u>(1,322)</u>
除稅前虧損	6	(7,201)	(8,399)
所得稅支出	7	<u>(327)</u>	<u>(1,26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u>(7,528)</u></u>	<u><u>(9,664)</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			
全面(開支)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u>(1,274)</u>	<u>8,322</u>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已扣除稅項		<u>(1,274)</u>	<u>8,32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u>(8,802)</u></u>	<u><u>(1,342)</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虧損			(經重列)
－基本	9	<u><u>(4.0) 美仙</u></u>	<u><u>(7.4) 美仙</u></u>
－攤薄	9	<u><u>(4.0) 美仙</u></u>	<u><u>(7.4) 美仙</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553	86,855
使用權資產		6,530	6,738
無形資產		208	335
預付款項及按金		248	55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188	4,149
遞延稅項資產		4,047	4,385
		<u>106,774</u>	<u>103,020</u>
流動資產			
存貨		31,842	36,830
貿易應收款項	10	10,517	11,1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052	10,09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67	667
已抵押銀行存款		6,947	5,9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42	5,021
		<u>63,167</u>	<u>69,72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17,483	15,4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090	26,979
租賃負債		419	45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5,820	25,010
應付所得稅		4,691	4,945
		<u>72,503</u>	<u>72,812</u>
流動負債淨值		<u>(9,336)</u>	<u>(3,09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7,438</u>	<u>99,929</u>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59	1,196
租賃負債		531	75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455	1,394
遞延稅項負債		5,704	5,510
		<u>7,849</u>	<u>8,858</u>
資產淨值		<u>89,589</u>	<u>91,071</u>
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1,938	17,100
儲備		<u>87,651</u>	<u>73,971</u>
總權益		<u>89,589</u>	<u>91,071</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昇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26樓2602室。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列值，該貨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石墨電極及有色金屬。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主要業務並無重大變動。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錄得虧損7,528,000美元，而截至該日，本集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26,275,000美元，其中4,712,000美元結餘正與相關銀行進行重組程序。

於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並經參考其營運資金、財務表現、財務狀況及可用的融資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有足夠內部產生的財務資源及可用信貸融資，以全數履行其於可見將來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於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見將來繼續營運。因此，本公司董事在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納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2. 重大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乃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如適用)者除外。歷史成本一般以交換商品及服務的代價的公平值為基準。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在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強制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的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石墨電極及有色金屬的製造及銷售。本公司執行董事獲識別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匯報予執行董事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整體的經營業績，因為本集團的資源已經整合，無法獲得具體的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因此，概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美洲	4,387	8,820
歐洲、中東及非洲(「EMEA」)	5,894	8,03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9,711	6,921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143	–
	<u>20,135</u>	<u>23,776</u>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的地點。

(b) 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美洲	22	52
EMEA	43,611	45,487
中國	58,208	52,506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300	410
	<u>102,141</u>	<u>98,455</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地點，並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石墨電極	18,501	23,776
銷售有色金屬	1,634	—
	<u>20,135</u>	<u>23,776</u>

(a) 客戶合約收益的分類收益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石墨電極	18,501	23,776
銷售有色金屬	1,634	—
	<u>20,135</u>	<u>23,776</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點轉讓的貨品	<u>20,135</u>	<u>23,776</u>

按地區列示的分類收益詳情披露於附註3(a)。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確認收益零美元及60,000美元，已於有關期間期初計入合約負債。

(b) 客戶合約履約義務及收益確認政策

來自銷售石墨電極及有色金屬的收益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一般為交付貨品時)確認。合約並無其他承諾屬獨立履約義務而需分配收益。

石墨電極及有色金屬銷售的履約義務在交付產品時得以履行，付款時間一般在交付後30至60天內，惟新客戶一般需提前付款。

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47	120
政府補助*	—	39
其他	396	174
	<u>443</u>	<u>333</u>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補貼指收取自中國政府的商業、出口及環境補貼。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件。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其他碳產品的淨虧損	(1,432)	(1,343)
撥回法律開支撥備	—	1,149
外匯差異淨額	127	(4,785)
	<u>(1,305)</u>	<u>(4,979)</u>

6. 除稅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已售存貨成本*	18,309	21,125
存貨(撥回)/撇減淨額*	(756)	1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71	1,90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58	390
無形資產攤銷^	124	150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款項	6	5
董事酬金	763	569
其他僱員福利開支：		
- 工資及薪金及退休計劃供款	3,224	2,692
- 減：撥充資本金額	(1,064)	(1,098)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2,923</u>	<u>2,163</u>

* 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銷售成本。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若干折舊開支分別為941,000美元及1,639,000美元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銷售成本內。

^ 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行政開支。

7. 所得稅支出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和法規，本集團在開曼群島和英屬維爾京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期間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提，惟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是兩級利得稅制度下的合格實體。該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徵稅，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徵稅。

根據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的相關稅法，期內在美國產生的應課稅收入已於兩個期間按最高21%的稅率徵收聯邦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和相關法規，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須就兩個期間的應課稅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惟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於兩個期間產生的應課稅收入除外。

根據意大利稅法和相關法規，在意大利經營的附屬公司須就兩個期間的應課稅收入分別按24%和3.9%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及生產活動地區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香港		
期內開支	5	10
即期－其他地方		
期內開支	152	422
	157	43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29)	(866)
遞延稅款支出	299	1,699
期內所得稅支出	327	1,265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向其股東宣派股息。

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用於計算每股
基本及攤薄虧損

(7,528)	(9,664)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經重列)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186,661,878	129,850,877
-------------	-------------

用於計算兩個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予調整以反映股本重組(該股本重組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四日生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四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十日的通函(「股本重組」))。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已經重列。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而得出。

計算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時，並無包括發行10,000,000股股份作為收購意大利土地的代價，乃由於該股份須退還。

計算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發行10,000,000股股份，原因是其假設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計及就收購意大利土地而作為代價發行的10,000,000股股份，原因為該等股份於期內已發行在外。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虧損，因此所有已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影響並未計入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中，因為將其計入將產生反攤薄效應。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貿易應收款項	10,695	11,300
減值虧損	(178)	(180)
	<u>10,517</u>	<u>11,120</u>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基於信貸，但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信貸期一般為交付起計30至60日內。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力求維持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升級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貿易應收款項抵押予第三方。

於各報告期末，按逾期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未逾期	7,453	9,463
1個月內	1,945	348
1至3個月	189	861
3個月以上	930	448
	<u>10,517</u>	<u>11,120</u>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1,536	10,435
應付票據(附註)	<u>5,947</u>	<u>4,989</u>
	<u>17,483</u>	<u>15,424</u>

附註：該項涉及本集團向相關供應商簽發票據以結算貿易應付款項。供應商可在票據到期日從銀行獲得相應發票金額。由於本集團仍需按與供應商約定的原定條件(無任何展期)在票據到期日向相關銀行履行付款義務，因此繼續確認該等貿易應付款項。在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本集團結算此類票據產生的現金流量根據交易實質計入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應付票據乃以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於各期末，按逾期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未逾期	13,150	10,543
1個月內	1,012	435
1至3個月	429	448
3個月以上	<u>2,892</u>	<u>3,998</u>
	<u>17,483</u>	<u>15,424</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免息及通常於介乎28至120日的期限內結付。

12. 股本

法定：

	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u>5,000,000,000</u>	<u>50,000</u>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每股面值0.1美元的普通股	<u>500,00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140,000,000	11,400
已配發及發行的供股	<u>570,000,000</u>	<u>5,700</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1,710,000,000	17,100
配售228,000,000股普通股	228,000,000	2,280
股本重組	<u>(1,744,200,000)</u>	<u>(17,442)</u>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93,800,000</u>	<u>1,938</u>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按每股0.083港元完成配售228,000,000股新股份。扣除交易成本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373,000美元。於期內，股份發行應佔交易成本約為48,000美元，並計入股份溢價。於股本重組前，配售導致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增加2,280,000美元及93,000美元。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實施股本重組，包括：(i)將每十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10美元的股份，使已發行股份數目由1,938,000,000股減少至193,800,000股；(ii)股本削減每股0.09美元，使每股面值由0.10美元減至0.01美元，而所產生約17,442,000美元的進賬轉撥至可供分派儲備；及(iii)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法定未發行合併股份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0.01美元之股份。股本重組使已發行股本減至1,938,000美元，且並無導致本公司總權益出現任何變動。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間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嚴重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SANGRAF ITALY S.R.L. 主動重組以應對歐洲成本結構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九日，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Sangraf Italy S.r.l. 就保護措施提交了申請，該申請已於當地公司註冊處公佈。該申請屬一項果斷的戰略舉措，旨在就意大利生產設施以全面且有條理的方式解決歐洲營運長期存在的成本挑戰。保護措施提供一個經法院批准的保護性框架，使該附屬公司能夠與所有內部及外部利益相關者(包括債權人、僱員及商業夥伴)進行建設性溝通，以制定一條可持續的發展道路。該程序會自動中止債權人的強制執行行動，在敲定全面重組計劃的同時，保留流動資金並穩定財務狀況。其亦允許凍結現有負債的利息，從而創造必要的喘息空間，以徹底重新評估營運，並使各方就未來的共同願景達成一致。保護措施施加了中止令，防止所有債權人對該附屬公司的資產發起或繼續進行任何強制執行或預防性行動。保護措施的初步有效期為自於公司註冊處刊發日期起計四個月，法院保留延長、修訂或撤銷該等措施的權力；該框架下的整體最長有效期為十二個月。

發行本公司上市證券及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相關開支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6.7百萬港元。本集團已動用並將繼續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所載的更改所得款項用途(「**首次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的公告所載的進一步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第二次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動用情況載列如下：

目的	招股章程 所披露的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首次更改	第二次更改	於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的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的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六年 上半年的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的未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於
		所得款項 用途後 經修訂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 用途後 經修訂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悉數動用 結餘的 預期時間表
1 支付太谷資產(定義見招股章程) 的收購價	65.0	44.2	44.2	(44.2)	-	-	-	-
2 升級本集團意大利廠房、 中國廠房及三力資產的 生產系統(定義見招股章程)	103.0	83.0	43.5	(41.7)	1.8	-	1.8	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前
3 開發及擴展石墨負極材料業務	-	15.0	15.0	(15.0)	-	-	-	-
4 營運及一般企業用途資金	18.7	18.7	18.7	(18.7)	-	-	-	-
5 支付石墨電極業務的營運成本	-	25.8	65.3	(31.8)	33.5	(33.5)	-	-
總計	186.7	186.7	186.7	(151.4)	35.3	(33.5)	1.8	-

二零二五年七月七日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完成一項按合資格股東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當時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的供股(「**供股**」)，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08港元(該價格尚未就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四日生效的股本重組作出調整，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四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十日的通函(「**股本重組**」))，並發行了570,000,000股(股本重組前)供股股份。供股在合資格股東接納348,601,603股(股本重組前)供股股份，以及根據補償安排成功配售221,398,397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股本重組前)後獲悉數認購。供股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七日、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供股的所得款項總額為約45.6百萬港元，而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為約43.9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9.7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45%)用於經營石墨電極業務，約11.0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25%)用於發展及擴展石墨電極業務及／或石墨負極材料(「**GAM**」)業務，及約13.2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30%)用於補充流動資金及作一般企業用途。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擬定分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已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未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六年 上半年 的已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的未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支付本集團石墨電極的營運成本	19.7	(19.7)	-	-	-	-
開發及擴展石墨電極業務及／或石墨負極材料業務	11.0	-	11.0	-	11.0	於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前
營運及一般企業用途資金	13.2	(13.2)	-	-	-	-
	<u>43.9</u>	<u>(32.9)</u>	<u>11.0</u>	<u>-</u>	<u>11.0</u>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日的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日，配售代理已按每股股份0.083港元(股本重組前)的配售價，成功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合共228,000,000股配售股份(股本重組前) (「**配售事項**」)。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18.4百萬港元已悉數用於發展本集團的石墨電極業務及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132名(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54名)員工。報告期間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0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3.3百萬美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按市場趨勢、未來計劃及個人表現釐定。此外，本集團亦提供強制性公積金、國家社會福利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等其他員工福利。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及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項下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於整個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各自確認，於整個報告期間，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鄭大鈞先生(主席)、陳楚雯女士及魏明德教授。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anergygroup.com)。報告期間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昇能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Peter Brendon Wyllie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 *Peter Brendon Wyllie* 先生(董事會主席)、*Adriaan Johannes Basson* 先生及侯皓瀧先生為執行董事；(ii) 王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iii) 鄭大鈞先生、魏明德教授及陳楚雯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